

成為“好”父母

成為“好”父母源自人心中的渴望及對孩子最純粹的愛。然而，這份愛夾雜了太多的複雜——過去被愛的經驗、現在去愛的摸索、未來對愛的期許。每個人都是帶著原生家庭的烙印長大的——我們從愛我們父母身上被愛也學會如何付出愛，同時也在以愛之名的父母身上被傷害。當我們成家有了自己的孩子以後，我們開始按著過去父母愛我們的記憶去愛我們的孩子，但又拼命抵抗著過去受傷的陰影；深怕自己一個不小心，就成為當年那個傷害自己的父母。帶著這種又愛又怕的經驗，開始摸索著教養看起來跟我們很像但又不完全一樣的孩子。教養孩子如同徒手拿著裝著熱水非常精緻的玻璃杯，你若怕燙一放手杯子就摔在地上破了，可是不放手卻燙著眼淚直流，我們發現自己既侷促又非常有限，眼前的生命，孩子的成長根本不是可以預期的，於是開始向外求援。外界那些源源不絕的標準、人與人之間的比較，加深了我們教養的恐懼與重擔。看著別人的教養成功的模式、聽著社會對成功的定義，我們不知不覺把那些成功內化成自己心裡面所為“好”的標準。彷彿要自己要達到那個樣子，孩子要成為那個樣子，才叫“好”父母。這種“好”不斷推著我們前進，最讓人難過的是，走到後來，我們已經分不清那些對“好”的要求，

究竟是自己對孩子的愛、對過去傷口的補償，還是別人強加進來的焦慮。我們只能被這個“好”推著拼命往前跑，根本沒空停下來，直到整個人被掏空。不是只有你感到迷茫與累癱，這是這一代人的集體焦慮，很多人都有相同的感受。

到底什麼叫『好』？從基督徒的角度，『好』是用神的眼光來看，不是用人的眼光來看。神認為的『好』，就是『好』，即使我覺得不好；神認為的『不好』，就是『不好』，即使我覺得那才是好。成為『好』父母，是成為神眼中的『好』，不是人眼中的好。所以 Retreat 的目的不是為了上更多的課，給更多我們做得不夠好的壓力與指責，加重沒做到的愧疚感；Retreat 是為了讓我們在教養的道路上停下奔跑的腳步，好好思想，到底我們所堅持的『好』是對的嗎？在神認為的『好』，和我認為的好之間，我必須做出選擇。今天的專題一、二都不是方法論，我知道華人很實用主義，不喜歡聽大道理，覺得方法有沒有用最最重要。但～我們面對的是生命，不是事情；如果教養孩子是靠方法，我們不過是把孩子當機器在養。孩子的生命是透過生命來影響。誰的生命？透過父母的生命來影響孩子的生命。父母的生命沒有改變，任何方法都沒有效，也無法持久。很多父母很挫折，試過各種方法教養

孩子，但都沒有效，為什麼？不是方法出了問題，是父母把力量用錯地方了。

所以，既然是神眼中的『好』，我們就必須回到聖經來看，因為人是神所造的，婚姻是神所設立的，神已經將做一個『好』父母該有的元素從一開始就放在創造的心意之中了。首先，我們來看創世記1:27-28『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。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……』在神創造的心意中，人被造有神的形像，透過生養眾多，全地要遍滿的是有神形象的人。因此，作神眼中的『好』父母，第一且是最重要的就是『活出神的形象』。

我們現在的形象從何而來？我們在原生家庭中長大，天天與父母相處在一起，耳濡目染，承繼了父母的形像。我們不單是外型長得和父母像，性格、思維、三觀也深受影響，簡直是一個模子刻出來的。換句話說，我們接觸什麼越久的，影響我們就越深。（電視、手機、平板）所以父母要影響孩子，必須要花時間與孩子相處；可是孩子是跟一個怎樣的命相處呢？所以父母的生命要先被神塑造。要活出神的形像，就必須在天父的家中常常與天父在一起，讓天父聖潔、恩慈、憐憫、公義、忍耐……美善的屬性來影響我

們。以弗所書4:21-24『如果你們聽過他的道，領了他的教，學了他的真理，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，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；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，並且穿上新人；這新人是照著 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。』就像穿衣服，每個人都有自己喜好的穿搭，無論是顏色，或衣服的造型。我的衣著，師母總覺得老土，一直想要作我的造型師，可是她買的衣服無論是顏色或是風格，我都不敢嘗試，還是習慣性穿著舊衣服。可是，只要我願意接受她的品味，心志改換一新。誒！穿起來還真好看。今天我穿的這件衣服，就是師母買給我的，擺在衣櫥好多年，一直沒有勇氣穿，今天是第一次穿。

這就是『活出神的形像』的意思：把舊的思維，舊的三觀，舊的生活方式都丟棄，丟棄以往老我的形像，就像把舊衣服脫掉；接受聖經中美善的價值觀、生活觀、世界觀，透過基督耶穌的道，不斷的學習真理，更新我們的心思意念，並且在生活中實踐出來，像把新的衣服穿上，活出神的形像。這是成為『好』父母的第一點：活出神的形象。

第一點是最重要的，有第一點才有可能有第二點。成為『好』父母的第二點是夫妻二人同心合一。瑪拉基書2:15『雖然 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，他不是單造一人嗎？為何只造一人呢？乃是他願人得虔誠的後裔。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，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。』有一件事是神有能力去做卻沒有做的就是『生養』。神有能力造人讓人遍滿全地，但他卻把『生養』這件事交給父母，要透過聖潔的婚姻得虔誠的後裔。因此，聖潔的婚姻，合一的婚姻，是得虔誠後裔的重要條件。最近『未來親子』雜誌的一篇，提到：『好的婚姻關係，是父母送給孩子最棒的禮物！』也是有相同的道理！

只不過當亞當、夏娃犯罪之後，神對兩人宣佈了審判。創世記3:16b神對女人說『...妳必戀慕你丈夫，你丈夫必管轄你。』『妳必“戀慕”你丈夫』原文就是『你必想“控制”你丈夫』，而丈夫必管轄妻子。“管轄”也是控制的意思。換句話說，犯罪之後，丈夫和妻子之間本來應該合一的關係，變成互相鬥爭，彼此爭奪控制權，這是兩個罪人在婚姻中常見的現象。罪破壞了神所設立和諧的婚姻，罪破壞了夫妻之間的安全感與信任感，因為沒有安全感與信任感所以就想要掌控，而掌控又進一步破壞關係，為什麼？因為人不喜歡被控制，本能反應就是反抗，關係中有反抗就不可能和諧。婚姻的救贖是直

到基督耶穌來才帶來醫治與復原。就如同人與神之間因罪有隔斷的牆，丈夫與妻子之間也因罪有隔斷的牆。神赦免我們與祂有和好的關係；丈夫與妻子兩個人可以因著神的赦罪學習饒恕對方的傷害。兩個人都放棄控制對方的慾望，單單的愛著對方，不是為了控制對方而愛，夫妻學會把安全感與信任感建立在神的身上，同時也讓安全感與信任感在夫妻兩人愛的關係中漸漸滋生，放手讓主在婚姻中掌權。丈夫與妻子兩個人都活出神的形像，按著主的教訓好好經營婚姻，兩個人才有可能同心同行，共負一轡。好的婚姻是給孩子最棒的禮物，也要教育敬虔後裔的秘訣。這是成為『好』父母的第二點。

不過講到這裡，也要顧及到有人婚姻現實的狀態：有離婚的，或是只有一方信主的，或是喪偶的。講夫妻同心合一共奔天路，恐怕有困難。但別灰心，看看聖經中的例子，提摩太的父親，是希臘人，用現在的話可能是缺席的父親，但他母親友尼基的信心，再加上保羅是他屬靈的父親，造就了這位門徒。舊約的撒母耳，他的父親有兩個太太，很像現代的社會，男人在外面有另一個老婆，但撒母耳因著母親的敬虔與信心成為那時代為主重用的僕人。夫妻能夠同心好好經營婚姻非常重要，但婚姻並不完全也別灰心，無論你現在的景況如何，神仍舊可以工作，只要你專心跟從神，活出神的形象。

最後，成為『好』父母的第三點，教導孩子與神同行。人類犯罪後分成兩個族類。一個族類是離開耶和華的面，另一個是求告耶和華的名，與神同行的族類。離開神的面這個族類，雖然是罪人，但罪人在各方面的成就可是很高的。創世記4:19-23『.....(該隱離開神的面之後，該隱的後代.....) 拉麥娶了兩個妻：一個名叫亞大，一個名叫洗拉。亞大生雅八；雅八就是住帳棚、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。雅八的兄弟名叫猶八；他是一切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。洗拉又生了土八·該隱；他是打造各樣銅鐵利器的（或譯：是銅匠鐵匠的祖師）。』是各行各業的祖師爺，用現代的說法就是網際網路之父，智慧手機之父，AI人工智慧之父；日光之下並無新事，以前如何，現在就如何。今日，作父母的我們，如果只是絞盡心思希望培育自己孩子成為人中龍鳳，能夠在各行各業中有所成就，而那正是罪人離開神的面記號！

弟兄姊妹，要小心的聽！你要培育孩子，也應該培育孩子，只是優先秩序要擺對。當時另一個族類與神同行。創世記5:21『.....以諾活到65歲，生了瑪土撒拉。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與神同行300年，.....瑪土撒拉.....生了拉麥。拉麥.....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挪亞。.....6:9 挪亞是個義人，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。挪亞與神同行。』我們都知道後來神呼召挪亞造方舟，因祂要

以洪水滅世。方舟可不是一艘小船，是要容納所有的物種，百獸、牲畜、昆蟲、禽鳥.....要在船上度過150天，也就是5個月的時間。船上只有8個人，不但自己要吃喝拉撒睡，還要應付這為數眾多的物種的需要，需要大量乾淨的水源、大量食物的投餵，大量動物排泄物的處理，空氣的流通，不同物種之間空間區隔安排.....，這在當時算是一艘“高科技”的船，是智慧的結晶；當然神有指示挪亞怎麼造方舟，但挪亞如果沒有聰明，也是造不出來的。所以，挪亞可算是造船的祖師，有很高的成就。但聖經卻隻字不提他在這方面的成就，因為最重要的是與神同行。

所以成為『好』父母的第三點，教導孩子『與神同行』，而父母要教導孩子與神同行，自己要先與神同行，這又回到第一點，也就是說沒有第一點，也很難有第三點。罪人也可以成就非凡，但他不會與神同行；甚至罪人會利用聰明行邪惡的事，來達到他所要的成就；但與神同行的人，也可以出類拔萃，而且他會利用神給他的才幹來榮耀神，作對人有益的事，這就是差別。而最終，神悅納我們的不是成就，而是有沒有與神同行。